

2019 年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部门预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2
一、部门主要职能	2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及人员编制、交通工具情况	2
三、2019 年主要工作目标	2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3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3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3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3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3
五、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4
六、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4
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情况	4
八、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情况	4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4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4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5
一、名词解释	5
二、其他情况说明	5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贯彻实施司法行政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有关法律法规，编制本地区司法行政中长期规划、年度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二）负责制订法治宣传和普及法律常识规划并组织实施。

（三）负责指导监督律师与公证工作。

（四）负责监督管理法律援助工作。

（五）负责指导基层司法行政建设、人民调解、基层法律服务等工作。

（六）负责指导管理、组织实施社区矫正工作；组织、协调开展对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

（七）按照权限管理司法行政系统的思想政治等相关工作。

（八）指导各街道、有关部门及各行业开展司法行政和法治宣传工作。

（九）承办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及人员编制、交通工具情况

纳入区司法局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区司法局本级、区法律援助处和龙岗公证处共 3 个基层单位。区司法局系统总编制数 48 人，实有人数 42 人；离退休 8 人。区司法局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 8 辆，其中：2016 年深化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区司法局机关保留车辆 2 辆、2018 年龙岗公证处（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公务用车制度改革后下属事业单位实有车辆 3 辆。包括：一般公务用车 5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具体如下：

1. 区司法局本级行政编制数 20 人，实有在编人数 19 人；事业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5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3 人、从基本支出列支的临聘员额 2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2 辆，包括定编车辆 2 辆和非定编车辆 0 辆。

2. 区法律援助处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6 人，实有在编人数 4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2 人、从基本支出列支的临聘员额 5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0 辆，包括定编车辆 0 辆和非定编车辆 0 辆。

3. 龙岗公证处行政编制数 0 人，实有在编人数 0 人；事业编制数 17 人，实有在编人数 14 人；离休 0 人，退休 3 人；从基本支出工资福利列支的雇员（含老工勤）0 人、从基本支出列支的临聘员额 0 人。已实行公务用车改革，实有车辆 3 辆，包括定编车辆 3 辆和非定编车辆 0 辆。

三、2019 年主要工作目标

区司法局系统 2019 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1. 牢牢把握机构改革的历史机遇，坚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按照区委的统一部署在更深层次、更高水平上统筹推进司法行政系统各项改革；2. 组织公证处机构改革调研团队，在深入调研学习借鉴市公证处法定机构改革和其他兄弟市、区公证处运行机制的基础上，稳妥推进我区公证处

各项改革；3. 坚持党建引领，推动律师行业高端发展；4. 突出需求导向，为打造最优法治化营商环境提供更加精准优质的公共法律服务；5. 注重信息化建设，打造智慧司法行政体系；6. 继续深化区、街道、社区三级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7. 继续深化“三调联动”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8. 贯彻落实宽严相济的刑事政策，深化社区矫正制度改革，建立完善公、检、法、司、民政、街道参与的社区矫正联席会议制度，夯实监督管理、教育矫正和社会适应性帮扶各项工作基础；9. 坚定不移坚持党对司法行政工作的绝对领导，切实加强党的政治建设，严格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在全区司法行政系统中营造风清气正的政治生态；10. 继续落实区委作风提升年工作部署，在今年作风建设取得明显进步的基础上，继续强化全面从严治党主体作用，加大纪律作风整顿。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一）2019 年收入预算情况。2019 年区司法局部门预算收入 6220 万元（详见表二），比 2018 年减少 392 万元，减少 6%，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4652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465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万元）、财政专户拨款 0 万元、其他收入 1568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二）2019 年支出预算情况。2019 年区司法局部门预算支出 6220 万元（详见表三），比 2018 年减少 392 万元，减少 6%。包括：基本支出 2964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2181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8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94 万元；项目支出 3256 万元。

（三）预算收支减少主要原因说明：牢固树立节约意识，严格按照“该保的保、该砍的砍、该停的停”的原则编制预算，主要压减宣传经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区司法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4652 万元（详见表六），包括：基本支出 2207 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407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07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14 万元；项目支出 2625 万元。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根据部门具体使用类级科目列示，见表五），区司法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一）一般公共安全支出 4076 万元，占 88%，比 2018 年减少 371 万元，减少 8%；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 万元，占 5%，比 2018 年增加 14 万元，增长 7%；

（三）卫生健康支出 34 万元，占 1%，比 2018 年增加 9 万元，增长 4%；

（四）住房保障支出 315 万元，占 7%，比 2018 年增加 172 万元，增长 12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区司法局2019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12.5万元，比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减少0.2万元（详见表八）。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用。2019年预算数0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主要原因是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基预算的原则由区财政统一预留和调配，因此2019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零。

（二）公务接待费。2019年预算数2.5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预算不变原因是严格坚持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主要用于相关部门来深交流学习、专题研讨、检查指导工作的接待支出。

（三）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19年预算数1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19年预算数0万元，与2018年预算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019年预算数10万元，比2018年预算数减少0.2万元。减少原因主要是坚持厉行节约，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主要用于局本级机关及下属单位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执行公务和开展基层工作调研等业务活动所开支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五、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9年区司法局政府采购预算总额162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9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534万元（详见表九）。

六、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2019年区司法局（含区法律援助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507万元（与部门预算中行政机关及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保持一致），比2018年预算增加70万元。原因是2018年办公用房租金、水电费只有8个月的预算，今年是12个月的预算支出，主要用于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支出（详见表六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中的“商品和服务支出”合计金额）。

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情况

2019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八、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情况

2019年区司法局接收上级转移支付预算63万元，其中2019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63万元（详见表十二）。

九、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19年区司法局共12个预算项目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详见表十三），其中普法宣传项目项目纳入为重点绩效项目（详见表十四）。

十、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月1日，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5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5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50万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以上

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19 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安排购置价值 50 万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一、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当年“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支出：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其他情况说明

本部门没有需要补充说明与预算编制相关的其他情况。

附表：

- 表一：部门收支总表
- 表二：部门收入总表
- 表三：部门支出总表（按功能科目）
- 表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
-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科目）
-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表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表九：政府采购预算表
- 表十：基本建设项目资金预算表
- 表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表十二：上级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表十三：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表十四：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表一

部门收支总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2019 年预算	支出项目	2019 年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	4,6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
（一）一般公共预算	4,652	二、外交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三、国防支出	0
二、财政专户拨款资金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917
三、经营及其他收入	1,568	五、教育支出	0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
	0	九、卫生健康支出	124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	十六、金融支出	0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8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
	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
	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
本年收入合计	6,220	本年支出合计	6,220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结转下年	0
上年结转	0		0
收入总计	6,220	支出总计	6,220

表二

部门收入汇总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收入合计	本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上年结余、结转
			财政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拨款	经营及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合计	6, 220	4, 652	4, 652	0	0	1, 568	0	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	0	0	0	0	372	0	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	0	0	0	0	372	0	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	0	0	0	0	372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 917	4, 076	4, 076	0	0	841	0	0
20406	司法	4, 917	4, 076	4, 076	0	0	841	0	0
2040601	行政运行	1, 450	1, 450	1, 450	0	0	0	0	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1	161	161	0	0	0	0	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 636	1, 636	1, 636	0	0	0	0	0
2040605	普法宣传	150	150	150	0	0	0	0	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293	34	34	0	0	259	0	0
2040607	法律援助	375	375	375	0	0	0	0	0
2040610	社区矫正	270	270	270	0	0	0	0	0
2040650	事业运行	583	0	0	0	0	583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	228	228	0	0	91	0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8	228	228	0	0	91	0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	75	75	0	0	51	0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	110	110	0	0	10	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	42	42	0	0	30	0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	34	34	0	0	90	0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	34	34	0	0	90	0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	34	34	0	0	0	0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0	0	0	0	0	9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8	315	315	0	0	173	0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8	315	315	0	0	173	0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	113	113	0	0	63	0	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2	202	202	0	0	110	0	0

表三

部门支出总表（按功能科目）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6, 220	2, 964	3, 256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	0	372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	0	372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72	0	372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 917	2, 033	2, 884
20406	司法	4, 917	2, 033	2, 884
2040601	行政运行	1, 450	1, 450	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1	0	16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 636	0	1, 636
2040605	普法宣传	150	0	15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293	0	293
2040607	法律援助	375	0	375
2040610	社区矫正	270	0	270
2040650	事业运行	583	583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8	318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18	318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6	126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20	12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	72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24	124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24	124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	34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90	9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88	488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88	488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76	176	0
2210203	购房补贴	312	312	0

表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收入项目	2019 年预算	支出项目	2019 年预算
一、本年收入	4,652	一、本年支出	4,652
（一）一般公共预算	4,65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	（二）外交支出	0
二、上年结转	0	（三）国防支出	0
（一）一般公共预算	0	（四）公共安全支出	4,076
（二）政府性基金	0	（五）教育支出	0
	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
	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
	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
	0	（九）卫生健康支出	34
	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
	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
	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
	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
	0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0	（十六）金融支出	0
	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
	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15
	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
	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
	0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0
	0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0
	0		0
	0	二、结转下年	0
	0		0
收入总计	4,652	支出总计	4,652

表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4,652	2,027	2,62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	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	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0	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4,076	1,450	2,625
20406	司法	4,076	1,450	2,625
2040601	行政运行	1,450	1,450	0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1	0	161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636	0	1,636
2040605	普法宣传	150	0	150
2040606	律师公证管理	34	0	34
2040607	法律援助	375	0	375
2040610	社区矫正	270	0	270
2040650	事业运行	0	0	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28	228	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28	228	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5	75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0	110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42	42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4	34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4	34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34	34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0	0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5	315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5	315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3	113	0
2210203	购房补贴	202	202	0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经济科目）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总计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合计	4,652	2,027	1,407	507	114	2,62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07	1,407	1,407	0	0	0
30101	基本工资	102	102	102	0	0	0
30102	津贴补贴	668	668	668	0	0	0
30103	奖金	337	337	337	0	0	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0	110	110	0	0	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2	42	42	0	0	0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4	34	34	0	0	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3	113	113	0	0	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46	507	0	507	0	2,540
30201	办公费	102	30	0	30	0	72
30202	印刷费	7	1	0	1	0	6
30203	咨询费	10	0	0	0	0	10
30205	水费	3	3	0	3	0	0
30206	电费	43	43	0	43	0	0
30207	邮电费	34	7	0	7	0	27
30209	物业管理费	28	28	0	28	0	0
30211	差旅费	5	5	0	5	0	0
30213	维修（护）费	10	6	0	6	0	4
30214	租赁费	230	230	0	230	0	0
30215	会议费	2	0	0	0	0	2
30216	培训费	103	3	0	3	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	0	0	0	0	3
30226	劳务费	95	79	0	79	0	16
30227	委托业务费	1,891	2	0	2	0	1,889
30228	工会经费	11	11	0	11	0	0
30229	福利费	5	5	0	5	0	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	10	0	10	0	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8	18	0	18	0	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7	25	0	25	0	41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26	114	0	0	114	12

30302	退休费	100	100	0	0	100	0
30309	奖励金	15	15	0	0	15	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支出	12	0	0	0	0	12
310	资本性支出	74	0	0	0	0	7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	0	0	0	0	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70	0	0	0	0	70

表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0	0	0
		0	0	0

表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年度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8 年	12. 70	0. 00	2. 50	10. 20	0. 00	10. 20
2019 年	12. 50	0. 00	2. 50	10. 00	0. 00	10. 00

表九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品目编码	品目名称	金额
	合计	1,627.83
A	货物类	94.05
A030104	吸尘器	0.40
A030105	空调	0.60
A030201	台式计算机(含一体机)	4.80
A03020201	普通激光式打印机	0.66
A03020204	彩色喷墨打印机	0.90
A030205	碎纸机	0.08
A030206	投影仪	1.00
A0306	摄影器材	0.80
A100402	路由器	3.50
A100403	交换机	2.00
A1022	灯光、音响设备	9.00
A1099	其他专用设备	70.31
C	服务类	1,533.78
C0300	信息技术、信息管理软件的开发设计	110.88
C9900	其他服务	1,422.90

表十

基本建设项目资金预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总金额	资金来源
				0.00	

表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表十二

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转移支付项目名称	2019 年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	0	0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019 年度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63		63

表十三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项目情况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功能分类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绩效目标	项目申报依据
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本级			2625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办公设备购置	6	保障机关正常运转。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关于印发《深圳市本级行政事业单位常用办公设备配备预算标准》的通知 深财规[2013]20 号。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其他一般管理事务	154	维持机关正常运转，做好相关信息与网络安全维护、党政信息报送、党群建设、档案规范化建设、公务接待及会议组织工作。	根据《关于深圳市龙岗区档案局关于开展档案工作情况调查的通知》深龙档[2018]2 号，开展档案资料整理；根据《深圳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管理制度》深办发[2014]12 号用于相关部门来深交流学习、专题研讨、检查指导工作的接待。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公共法律服务	64	促进公共法律服务平台的发展。	司法部出台《关于推进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的意见》和《全国司法行政工作“十三五”时期发展规划纲要》，对加强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提出要求并积极推进；2018 年 9 月，司法部再次印发《关于深入推进公共法律服务平台建设的指导意见》。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业务装备	70	平衡全国各地政法经费投入。	上级政法转移支付，市财政委提前下达转移支付通知。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推进大调解建设	79	全面推进人民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加强提高人民调解员队伍建设，提高全区人民调解员业务水平。牵头做好落实人民陪审员制度各项工作，把人民陪审员选好，用好，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体现人民参与司法审判的广泛性和公正性。	1.《关于贯彻落实全国人民调解工作会议精神的的通知》（深司〔2018〕279 号）； 2.《深圳市人民调解组织规范化建设标准》（深司〔2014〕197 号）； 3.《龙岗区实施〈深圳市人民调解工作经费管理规定〉细则》（深龙司〔2016〕11 号）； 4.《深圳市 2018 年人民陪审员选任工作方案》（深司〔2018〕417 号）。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人民调解	1423	通过向公安派出所、交警中队、法庭、医调委、信访、婚姻家庭、住房和建筑、总商会、诉调对接中心等领域专业调解室和调委会派驻专职调解员开展人民调解工作，发挥专业社会组织在矛盾纠纷排查调处的优势和作用，降低责任风险，增强矛盾调解的实际成效，维护辖区社会稳定，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1.关于转发市司法局《关于推广人民调解工作“福田模式”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深政法[2013]33 号）； 2.关于印发《龙岗区关于进一步完善“大调解”体系推进“平安龙岗”建设的方案》的通知（深龙综治委[2013]16 号）。

2040610	社区矫正	社区矫正	253	通过多种形式开展社区矫正工作，为帮助社区服刑人员理解社区矫正相关法律法规，更好地接受社区矫正，顺利完成社区矫正，促使其尽早融入社会，社区矫正所带来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正顺应了当前和谐社会的大环境。	1. 省司法厅《广东省社区矫正规范化建设指引》的通知（粤司办〔2014〕99号）规定应当对社区服刑人员采取有针对性的心理辅导； 2. 《深圳市司法局社区矫正工作评价办法（试行）》的通知（深司〔2017〕433号）要求在册社区服刑人员电子监控率不得低于80%； 3. 《广东省贯彻落实〈社区矫正实施办法〉细则》（粤司〔2013〕104号）规定要求每月必须开展集中组织一次入矫宣告、两个八小时的集中教育，形式包括法律知识教育、军事队列训练及劳动技能培训； 4. 省司法厅《关于在全省社区服刑人员中实施“五个一”教育矫治模式》要求县级司法局或者司法所每月组织社区服刑人员集中参加一次入矫宣告、教育学习、社区服务，集中点名，震撼教育的活动。
2040610	社区矫正	安置帮教	17	对安置帮教对象进行全面的排查摸底，并提出合理的建议，推动各项服务、管理措施落实，切实做到刑满释放人员回归社会后有人接、有人管，创业有人帮，困难有人助，实现“密切衔接、及时帮扶，安其身、暖其心，用其长、育其人”，有效预防和减少重新违法犯罪目标。	1. 刑满释放人员保护和教育经费：省司法厅《广东省司法所规范化建设基本指引》（粤司〔2016〕108号）文件要求，进一步落实刑满释放人员社会救助措施，同时进一步加强刑满释放人员教育帮扶工作； 2. 建立健全刑满释放人员信息核查及档案建设经费：《广东省刑释解教人员衔接管理工作试行办法》的通知（粤司〔2013〕132号）规定，要求做好服刑在教人员基本信息的衔接工作。

表十四

重点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部门：深圳市龙岗区司法局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	2019 年绩效目标	
		年度预期（社会、经济）效益	项目本身个性化的、量化的绩效指标
普法宣传	150	加强法治理念和法治文化建设，抓实各普法重点对象的法律意识的培养，发挥好普法工作助推龙岗法治建设的作用。	1. 资金使用率不少于 95%； 2. 围绕宪法、扫黑除恶、安全生产、文明出行、交通安全拍摄法治微电影微视频约 12 部，每部约 2 至 3 分钟； 3. 开展法治宣传六进各类活动全年约 20 场，约 2 万人次，覆盖国家工作人员、青少年、来深建设者、社区群众四类重点普法群体； 4. 开展宪法宣传月系列活动，区一级举办“12·4”国家宪法日及宪法宣传月启动仪式，11 个街道 111 个社区举行宪法宣誓等系列普法活动，在全区营造浓厚的宪法学习宣传氛围。